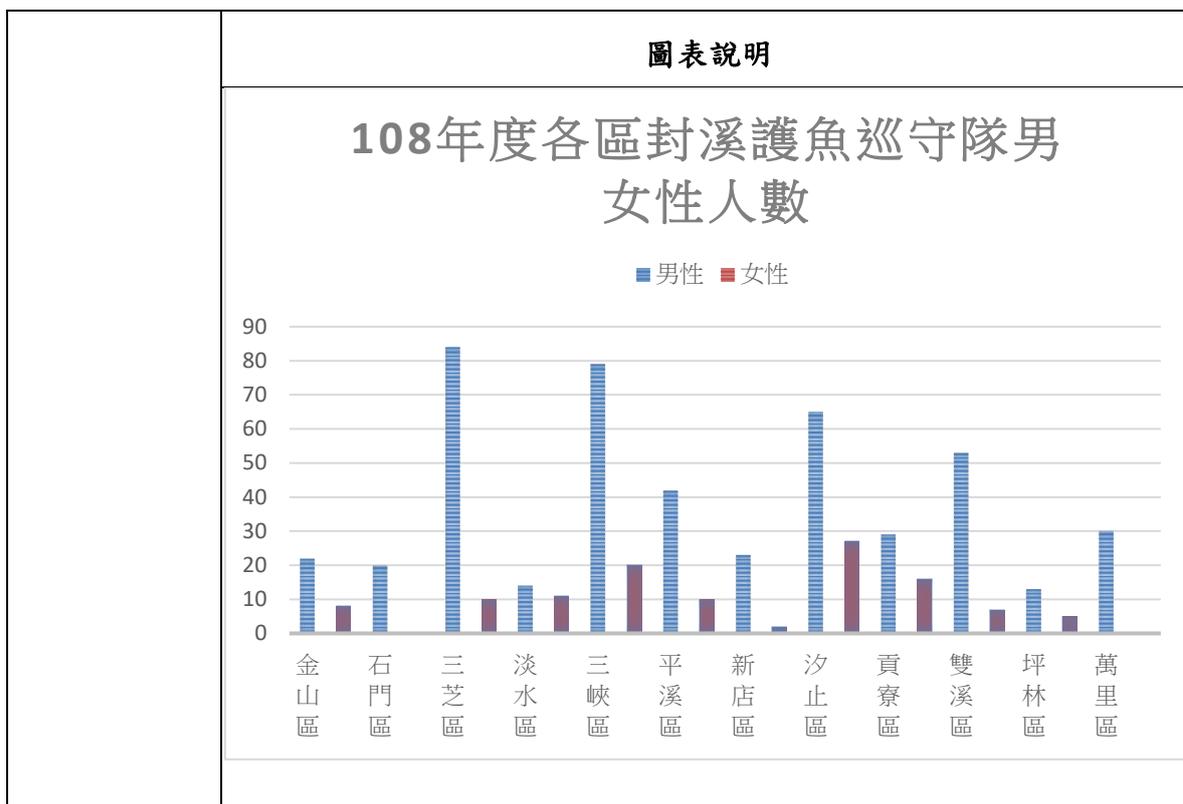


# 農業局性別分析指引

新北市政府農業局

## 一、確認識題與問題

(一)計畫名稱	攜手守護河川生態：營造本市封溪護漁巡守隊友善工作環境計畫	
(二)領域(可複選)	<input type="checkbox"/> 權力、決策、影響力領域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就業、經濟、福利領域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人口、婚姻、家庭領域 <input type="checkbox"/> 教育、文化、媒體領域	<input type="checkbox"/> 人身安全、司法領域 <input type="checkbox"/> 健康、醫療、照顧領域 <input type="checkbox"/> 環境、能源、科技領域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 <u>(請說明)</u>
(三)問題、現況或性別平等情形之描述	<p>新北市目前計有 14 個行政區 61 條溪流實施封溪護漁措施，除坪林區、石門區及雙溪區部分區段及時間開放垂釣外，其餘區域皆全年封溪護漁。為了落實封溪護漁保護河川生態，共計有 12 行政區 590 人組成 24 隊封溪護漁志工巡守隊，負責封溪護漁溪流巡護工作。</p> <p>從 108 年度的統計資料顯示，男性為 474 人，女性為 116 人，男女比例約為 4：1，根據上述數據進一步分析，何以封溪護漁志工人數的參與比例偏低？就工作性質而言，因封溪護漁河段多位處於偏遠地區，須以徒步方式進行巡護，及處理違規者等，對於女性而言，於其人身安全及體能形成限制。另外，封溪護漁巡守隊招募時，「家務時間」成為各公所於招募女性封溪護漁巡守隊時常聽到的困難處。</p> <p>面對我們生活的環境，不分男女每個人都有責任和義務來守護，因此提升女性在封溪護漁巡守隊巡護工作的參與度，別讓性別框架阻擋女性參與公共活動的權利。</p>	
(四)融入性別觀點，就議題進行統計分析		
統計指標分析： 「封溪護漁志工各行政區性別統計」	<b>指標定義及時間數列資料說明</b>	
	<p>(1) 統計指標定義：本項指標為108年度各區統計封溪護巡守隊男性與女性志工人數。</p> <p>(2) 時間數列資料：靜態資料(108年底)。</p>	
	<b>文字說明</b>	
	<p>由108年度各區封溪護漁巡守隊男女性人數分析可知，在14個行政區中男性與女性的比例呈現懸殊差距，甚至有部分行政區的封溪護漁巡守隊志工清一色為男性。是此，在封溪護漁巡護工作內容對女性而言自是相對不利，調整改善工作內容，提高女性參與的動機，是提高男女比例的方法。</p>	



## 二、確定預期成果

(一)訴求	守護家園，不分男女。
(二)達成目標之統計 指標訂定	提高女性參與封溪護漁志工的比例，由現行的 4：1 提升至 3:1 或 2：1。
(三)相關法規	無

## 三、發展並選擇方案

(一)方案說明		
編號	方案名稱	方案內容
方案1	營造友善性平 工作環境	1.工作內容調整：巡守隊工作內容性質依其體能及意願分派。 2.彈性工作時間：巡護工作時間可錯開「家務時間」提高女性參與。 3.排班表設計：藉由男女混合的排表設計，降低女性人身安全風險性。
方案2	辦理女力招募 說明會	透過辦理說明會的方式，增加女性加入封溪護漁巡守隊。
(二)延伸議題		

提高女性積極參與公共服務	透過人員招募座談會，提高女性參與及加入封溪護漁巡守隊意願。

#### 四、分析並提出意見

(一)分析比較	
方案名稱	營造友善性平工作條件。
(二)方案之選定：方案1+方案2	

#### 五、執行決策之溝通

(一)涉及層級 (可複選)	1. <input type="checkbox"/> 僅本機關 2. <input type="checkbox"/> 涉及其他機關 <input type="checkbox"/> 涉及中央 <input type="checkbox"/> 涉及縣市 <input type="checkbox"/> 涉及跨局處業務 <input type="checkbox"/> 涉及跨科室業務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涉及公所業務	
(二)討論會議	會議情形	會議決議重點
	無	

#### 六、評估與監督

(一)	計畫執行機關	新北市農業局
(二)	計畫主責承辦人員/科室	陳治群/林務科
(三)	計畫評估與監督單位	新北市政府農業局性別平等專案小組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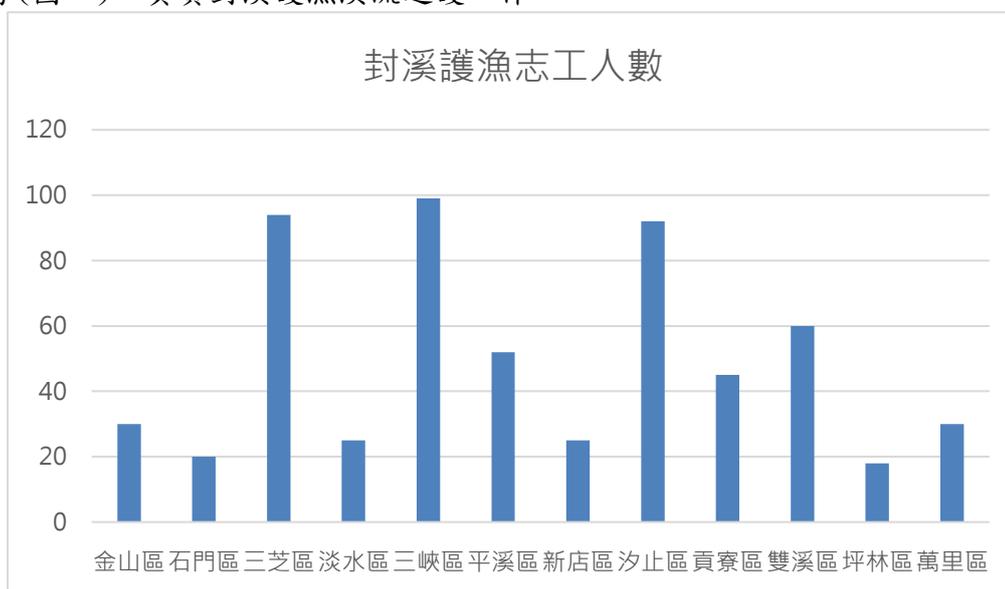
# 攜手守護河川生態：營造本市封溪護漁巡守隊友善工作環境計畫

新北市政府農業局

行政學者丹哈特 (R. B. Denhardt) 指出21世紀是「公民」的世代，誠然公服務的「產出」不再是像傳統由政府機關單方面的輸出，藉由公民意識的崛起，所謂的服務乃轉變由機關與公民的「合產」，以本市封溪護漁政策是為此適例。《孟子》於〈離婁章〉說過：「徒善不足以為政，徒法不能以自行」因此，在機關有限的經費和人力之下，惟賴由各當地住民自發組成封溪護漁志工巡守隊，負責協助封溪護漁溪流巡護工作。

## 一、本市封溪護漁志工巡守隊現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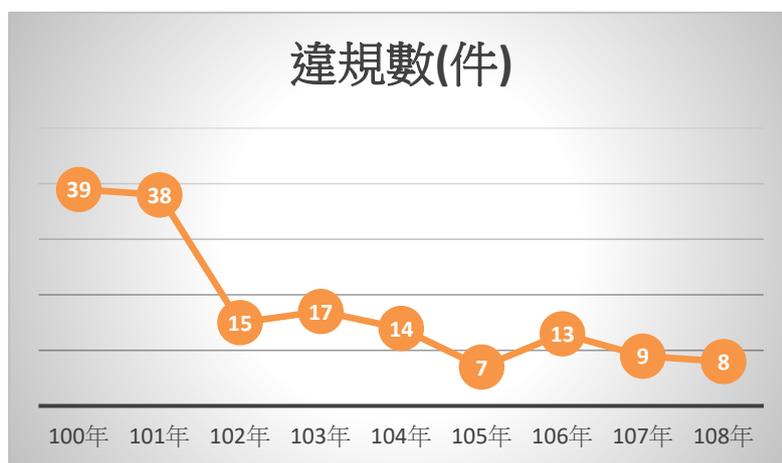
本市目前有金山區、石門區、三芝區、淡水區、三峽區、平溪區、汐止區、貢寮區、雙溪區、萬里區及新店區等12行政區590人組成24隊封溪護漁志工巡守隊(圖一)，負責封溪護漁溪流巡護工作。



圖一 108 年度各行政區封溪護漁志工人數

## 二、本市近年封溪護漁成效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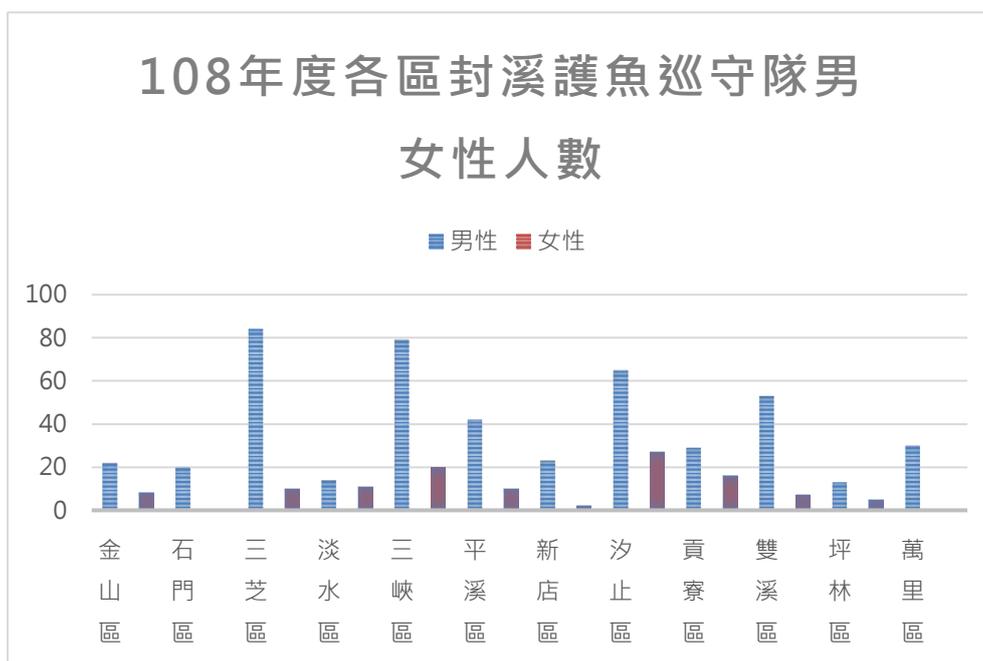
由近幾年本市封溪護漁溪流違規案件數分析(圖二)，本市封溪護漁違規案件於101年以前，每年違規數近達40件，至102年以降違規數大幅度下降至20件以下，尤近3年(107年)違規數為10件以下，由此資料顯示，除了為本市民眾生態保育觀念提升之外，另外的因素即為在封溪護漁志工巡守隊巡護之下，有效遏阻民眾違規或是對於外來遊客因不熟悉本市法令而觸法之可能性。



圖二 本市近年來封溪護漁違規數分析

### 三、營造友善性平工作環境

由各區封溪護漁志工男性與女性人數(圖三)可知，現行封溪護漁志工巡守隊男女性比例嚴重失衡，從生理性別、工作內容乃至於性別意識來探討，女性參與封溪護漁巡守隊巡護工作存在著相當不利的工作條件。然而，守護自己生活的家園，本來就沒有男女之別，女性先天體能上的弱勢，不能成為她們無法投入公共服務的理由。



圖三 108 年度各行政區封溪護漁志工男性與女性人數

因此，提升女性參與封溪護漁巡守隊及營造友善性平工作環境的具體作法如下：

- (一)巡護班表異質排班：排定巡護班表時，於同一巡護班組當中同時排有男性與女性志工共同負責巡護，藉由工作分攤以消弭男性與女性於先天體能上之落差。

- (二)工作<sub>安排適性化</sub>：於〈禮運·大同篇〉中的理想世界提及「男有分，女有歸」，誠然營造友善的工作環境的首要為建構一個適才、適能、適所的條件，意即封溪護漁巡護工作分配能儘量符合個人優勢能力。
- (三)強化女性參與意識：於各區公所或里辦公室定期辦理招募封溪護漁巡護志工時，以招募女性成員作為主要訴求，藉由強力說服強化女性對於參與公共事務的認同感，進而提高女性的參與比例。

#### 四、結論與未來展望

綜上所述，本市推動封溪護漁政策，維護本市境內河川溪流自然生態永續經營，結合在地居民守護當地生態環境的決心，展現當代公民精神，以具體的巡護封溪護漁溪流行動，有效的降低封溪護漁違規件數。另一方面，營造友善性平的工作環境，讓封溪護漁志工能在最適性的工作條件中投入服務，提升女性參與封溪護漁志工的意願，期待未來男性志工與女性志工的比例由目前的4：1，逐步提升至3：1或2：1。